



優創金融
YOUTH CHAMP FINANCIAL

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YOUTH CHAMP FINANCI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60

2021/22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企業管治報告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22
董事會報告	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56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0
財務狀況表	61
權益變動表	62
現金流量表	63
財務報表附註	64
五年財務摘要	9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美欣女士

非執行董事

葉凱琮先生(副主席)

李鴻淵先生

郭燕春女士

陳懷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延發先生(主席)

馬燕芬女士

閻岩女士

林勁先生

公司秘書

梁頌民先生

審核委員會

馬燕芬女士

葉凱琮先生

徐延發先生

閻岩女士

林勁先生

薪酬委員會

閻岩女士

葉凱琮先生

徐延發先生

馬燕芬女士

林勁先生

提名委員會

徐延發先生

葉凱琮先生

馬燕芬女士

閻岩女士

林勁先生

投資經理

INV Advisory Limited

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1710A室

託管人

星辰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18樓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主要往來銀行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號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科學館道1號
康宏廣場
南座5樓503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本公司之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勤信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40樓4008-4009室

有關百慕達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期2901室

網址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youthchamp>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公司錄得年度虧損約6,03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虧損約8,379,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虧損減少約2,344,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本年度確認的淨投資收益、其他收入增加及產生的一般及行政開支較低。本年度確認淨投資收益約474,000港元，而於上一年度錄得的淨投資虧損為約938,000港元。淨投資收益乃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最終分配所致。本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為約7,59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212,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所產生之諮詢費用、折舊費用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香港的經濟形勢明顯惡化。全球需求的萎縮及疫情引起的物流限制使出口大幅減少。另一方面，第五波疫情和限制性措施波及了區域內所有行業的經濟活動和投資情緒。實際本地生產總值按年下降了4.0%。

本地股市在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表現波動。由於擔心美國即將收緊貨幣政策、烏克蘭局勢以及中國大陸不景氣的經濟情況，恒生指數在二月中旬至三月中旬經歷了超過25%的大幅度調整。第一季度的住宅物業市場仍然疲弱，物業價量進一步齊跌。

於今年三月完成供股（定義見下文）後，本公司成功籌集約41.7百萬港元（扣除費用）的新資金以用於投資和運營上。在過去的幾個月裡，本公司研究了醫療和製藥行業、生物技術行業、電信行業和能源行業的潛在投資，這些行業都是高增長和普遍被低估值的。除了上述潛在的投資，本公司亦考慮包括但不限於被低估值的上市和非上市證券、困境資產、不良資產和不良資產管理公司的投資機會，以實現中長期的資本增值。預計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底前，通過供股（定義見下文）而籌得用於未來投資及業務發展目標的新資金將被使用。

近日在大中華區具豐富經驗的資產管理公司貝萊德發表評論，認為香港市場在經歷了去年的調整後變得「極度吸引」，對此番言論本公司感到貼切不過。本公司相信現在是建立新投資組合的理想時機。在新的財政年度，本公司期待通過有效管理投資組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各自為一名「股東」）獲得豐厚的回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本公司持有的唯一投資為招商和騰科技基金II, L.P.（「招商和騰」或「該基金」）。招商和騰為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合夥企業，並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私募基金法註冊。招商和騰之主要業務為風險資本投資，主要投資及持有處於早期階段至首次公开发售前之私人持有公司之股本及以股本為主之證券，該等公司之主要市場及／或業務（已計劃或現有）為中國大陸之科技化服務及產品工業。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本公司獲招商和騰的普通合夥人通知，該基金的所有投資已被出售及該基金將被清盤，招商和騰將向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作出最終分配。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自招商和騰收到最終分配約117,000美元（相當於約906,000港元）。於本年度，就解散招商和騰已確認已變現投資收益淨額約474,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簽立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協議，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然而，倘將來出現任何潛在投資機會，本公司將進行可行性研究及準備實施計劃，以考慮該機會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是否有利。潛在投資機遇將由供股（定義見下文）所得款項等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來自一名控股股東的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及十一月，本公司與本公司一名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Renown Future Limited（「Renown Future」）訂立兩份貸款協議，據此，Renown Future同意向本公司提供本金額最多分別為2,500,000港元及10,000,000港元的兩筆貸款。該等貸款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提取3,500,000港元並用作本公司之一般營運資金，根據與Renown Future訂立的貸款協議，本公司的未動用貸款金額為9,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及六月，本公司與Renown Future訂立貸款延期協議，將該等貸款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二筆貸款未動用金額9,000,000港元的提取期亦已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2,500,000港元的第一筆貸款於延長貸款到期日後將按12個月利息期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生效。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來自Renown Future之貸款金額約4,010,000港元，包括已提取貸款本金額4,000,000港元及應計利息約10,000港元。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貸款協議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40,09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327,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來自一名控股股東的貸款（包括已提取貸款之本金額約4,000,000港元及應計利息約10,000港元）約4,0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3,500,000港元）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該來自一名控股股東的貸款之詳情於上文「來自一名控股股東的貸款」一節披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率為約0.1（二零二一年：約1.5），乃根據本公司的總借款比總資產計算。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本公司兩股現有普通股（「股份」，各自為一股「股份」）獲發一股本公司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68港元之認購價（「認購價」）進行供股（「供股」），其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完成。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即所宣佈供股日期）之收市價為每股股份1.70港元。

本公司認為，與本公司可選擇之其他集資方案相比，供股將使本公司可於不增加其債務或財務成本的情況下增強其資本基礎並提升其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本公司亦與國投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按盡力基準促使承配人（「承配人」）認購未獲本公司合資格股東（「合資格股東」）根據供股認購供股股份（「未認購供股股份」）及原應暫定以未繳股款的方式配發予除外股東（登記地址位於香港境外且並無提呈供股股份之股東）且本公司並未售出的供股股份（「除外股東未售供股股份」）。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收到合共14份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提呈之有效接納及申請，涉及合共1,971,25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的約2.28%。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正（即配售代理配售未認購供股股份截止時間），62,500,000股未認購供股股份（佔緊隨供股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約26.34%）成功按每股配售價0.68港元配售予獨立承配人，較認購價溢價為零。

因此，自供股（包括配售）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分別為約43.8百萬港元及約41.7百萬港元。按此基準，每股供股股份之淨價為每股約0.647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已根據供股發行64,471,250股股份，總面值為6,447,125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供股所得款項之擬定及實際用途載列如下：

供股章程所述之業務目的	直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供股所得款項 淨額之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實際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餘下未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之預期時限
悉數償還持牌放債人的貸款及相關利息	5.1	5.1	-	不適用
根據本公司投資目標用於未來投資及 業務發展	27.2	-	27.2	二零二三年三月 三十一日之前
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	9.4	0.3	9.1	二零二三年三月 三十一日之前
	41.7	5.4	36.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供股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

供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之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公司所持資產及負債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因此，所承受外匯波動風險有限。由於本公司秉持將外匯風險維持於相對較低水平之政策，故本公司並無以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作外匯對沖用途。

本公司之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抵押其資產或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承擔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無)。

資本結構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由股權及債務組成。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37,271,250股(二零二一年：172,800,000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五名(二零二一年：四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於本年度支付予本公司僱員(包括執行董事)之薪酬為約2,52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700,000港元)。

本公司之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常規及以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經驗釐定。

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項下「購股權計劃」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實行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以增加透明度、問責性及保障持份者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董事會 組成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六名董事，其中一名執行董事為陳美欣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為葉凱琮先生（副主席）及李鴻淵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燕芬女士、閻岩女士及徐延發先生（主席）。徐延發先生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調任為董事會主席，以接替賀魯玲先生。各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2至24頁。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條文。董事會信納截至本報告日期止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乃符合上市規則。

董事的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列本公司董事提名及委任的標準及程序以向董事會提名適當的候選人。

根據提名政策，本公司在評估及甄選董事職位候選人時考慮多項標準，包括但不限於(i)品格及誠信；(ii)資歷，包括專業資格；(iii)是否願意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董事會成員的職責及其他董事職務及肩負重大承擔；(iv)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以及候選人參照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是否被視為獨立；(v)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董事會為達到董事會成員知識與經驗（與本公司的業務及公司策略相關）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及(vi)其他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觀點。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經各種不同途徑甄選董事人選，包括但不限於內部晉升、調職、經管理層其他成員引薦及外部招聘代理推薦。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在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履歷資料（或相關詳情）後，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適合擔任董事。提名委員會隨後應適當地向董事會推薦委任合適人選擔任有關董事職位（如適用）。就任何經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適合擔任董事。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有關於股東大會上選舉董事的建議向股東提出意見（如適用）。

提名委員會將定期審核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職責

董事會須在領導及控制本公司方面向股東負責，其全體成員將通過引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促進本公司及其業務的成功。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發展策略及監察業務表現。本公司已制定留待董事會處理之職能，以明確區分董事會與管理層之職責。董事會將處理日常營運事宜之職責委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定期檢討該等安排。各董事均獲持續知會彼作為本公司董事於香港法例及上市規則項下之責任，以及本公司之管理、業務活動及發展。全體董事均可從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獲得意見及相關資料，以確保遵循董事會職能之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就營運事宜與執行董事獨立會晤。

董事會負責批准及實行所有投資／撤銷投資決定並根據本公司的投資目標及政策制定本公司的整體投資策略及指引。投資經理獲委任向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投資經理負責（其中包括）確定、審閱及評估合適投資或撤銷投資機遇，協助董事會執行投資及撤銷投資決定並監控本公司投資。投資經理將於董事會要求的任何時候審閱本公司的投資組合並向董事會呈報其分析。

每名董事均獲發一本董事手冊（「手冊」），當中載列上市公司董事應遵循之操守指引。該手冊亦列出應及時向本公司及監管實體（包括聯交所）披露之任何相關個人權益、個人資料更改及潛在利益衝突之監管要求。

董事獲提供完整及足夠之解釋與資料，以便彼等就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知情決定或評估，並適時履行彼等之職務及責任。為使董事能妥善履行彼等之職責，彼等可於必要時諮詢獨立專業顧問之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成員之間之關係

除葉凱琮先生與陳美欣女士為配偶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要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每年最少安排四次董事會會議，並於其認為有需要時召開臨時會議。全體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接獲充分通知。除非因法律及監管規定或其他合理原因限制有關披露，否則全體董事均有權於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擬定舉行日期前一段合理時間內，取得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

待召開董事會會議時，議程及有關文件之草擬稿會送呈董事以供審閱及評註。公司秘書負責記錄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該等會議記錄詳盡記錄參加該等會議人士所考慮之事項及達成之決定，包括董事所提出關注事宜及／或發表之異議。會議記錄於會議舉行後一段合理時間內供有關董事或委員會成員傳閱，作為該等會議之真確記錄，並供任何董事於給予合理通知後在任何合理時間查閱。根據現行董事會慣例，任何牽涉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之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正式召開董事會會議審慎考慮及處理。個別人士須披露有關利益衝突，並就有關事項之最終商議或決定放棄投票。

董事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了五次會議。以下為董事會會議之出席記錄：

董事名稱	出席／舉行 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陳美欣女士	5/5	100%
非執行董事		
賀魯玲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	1/2	50%
葉凱琮先生(副主席)(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	3/3	100%
李鴻淵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	1/1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延發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調任為主席)	5/5	100%
馬燕芬女士	5/5	100%
閻岩女士	5/5	100%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舉行其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陳美欣女士主持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以確保股東之間進行有效溝通。以下為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之董事出席記錄：

董事名稱	出席／舉行 股東週年大會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陳美欣女士	1/1	100%
非執行董事		
賀魯玲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	不適用	不適用
葉凱琮先生(副主席)(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	1/1	100%
李鴻淵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延發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調任為主席)	1/1	100%
馬燕芬女士	1/1	100%
閻岩女士	1/1	100%

企業管治

董事可就執行及履行職務過程中所產生或與其有關之任何事項之成本、費用、損失、開支及負債獲得全面保障。本公司已就提供此保障為董事及高級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執行董事具備同樣之謹慎責任、技能及受信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參與董事會會議，以就公司策略、公司表現、問責性、資源、委任要員及操守準則等事宜作出獨立判斷；
- 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率先採取行動；
- 出任並積極參與委員會事務(如獲邀請)；
- 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不偏不倚地了解股東之意見；及
- 審查本公司之表現是否達致協定之企業目標及目的，並監察業務表現之申報。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董事會亦負責並已履行本公司之企業管治職能及職責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包括：

1. 制訂、建立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慣例；
2. 檢討向董事分發之董事手冊及監督董事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是否充足；及
3. 檢討本公司對上市規則之合規情況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就各財政期間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公司事務狀況之本公司財務報表，而有關財務報表須遵照法定及監管規定以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確保適時刊發本公司財務報表。董事確認，據彼等經作出適當查詢後所深知，本公司有充足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其業務營運，故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成員為非執行董事賀魯玲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及葉凱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燕芬女士、閻岩女士及徐延發先生。馬燕芬女士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相關條文所載者一致。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審閱所有關乎核數範圍之事宜（如財務報表），並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所舉行會議之出席記錄：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舉行 會議次數	出席率
馬燕芬女士(主席)	2/2	100%
賀魯玲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	1/1	100%
葉凱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	1/1	100%
徐延發先生	2/2	100%
閻岩女士	2/2	100%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履行之職責載列如下：

1. 審閱及批准有待董事會批准之有關本公司年度及中期業績之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2. 與管理層審議及考慮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
3. 與管理層檢討本公司之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及
4. 檢討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工作、評估其獨立性及表現及就其委任作出推薦意見。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審核委員會經徹底檢討、討論及考慮後向董事會建議：

1. 於公佈本公司全年業績前批准本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及
2. 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以董事議定之費用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為本公司來年之核數師，其任期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並不包括本公司現任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已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審核委員會將應要求提供其職權範圍以供查閱，當中闡釋其職責及獲董事會授予之權力。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賀魯玲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及葉凱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燕芬女士、閻岩女士及徐延發先生。閻岩女士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相關條文所載者一致。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職能乃制訂、檢討以及考慮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相關事項。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慣例一致，且主要根據各董事之表現及資歷釐定。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以下為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所舉行會議之出席記錄：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舉行 會議次數	出席率
閻岩女士(主席)	3/3	100%
賀魯玲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	1/2	50%
葉凱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	1/1	100%
徐延發先生	3/3	100%
馬燕芬女士	3/3	100%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其中包括)就本公司之薪酬政策以及制定及檢討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賀魯玲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及葉凱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燕芬女士、閻岩女士及徐延發先生。徐延發先生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調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接替賀魯玲先生。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規定一致。

提名委員會負責處理有關董事委任、退任及重選之事宜。本公司之提名政策與現行市場慣例一致，且主要根據各董事之表現及資歷釐定。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以下為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所舉行會議之出席記錄：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舉行 會議次數	出席率
賀魯玲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	1/2	50%
徐延發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調任為主席)	3/3	100%
葉凱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	1/1	100%
馬燕芬女士	3/3	100%
閻岩女士	3/3	100%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進行之工作(其中包括)載列如下：

1. 審閱董事會的架構、組成及多元化；
2. 就董事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考慮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作出之退任董事重選；及
4. 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將應要求提供其職權範圍以供查閱，當中闡釋其職責及獲董事會授予之權力。

上述各董事會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定義其角色及董事會所授予之權限及職能，並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設有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據此其承認並接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說明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式。於設計董事會組成時，董事會多元化已考慮多項可衡量因素，包括性別、年齡、服務任期、知識及專業行業背景。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整個員工團隊普遍遵循多元化理念(包括性別多元化)。於本報告日期，56%董事及員工總數50%乃男性。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員工隊伍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女性。下表進一步說明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

董事姓名	年齡組別		
	40至50歲	51至60歲	61至70歲
陳美欣女士	✓		
賀魯玲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			✓
葉凱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	✓		
李鴻淵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		✓	
郭燕春女士(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陳懷遠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徐延發先生		✓	
馬燕芬女士		✓	
閻岩女士	✓		
林勁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姓名	證券及基金行業	營銷、公關及 新聞媒體行業	業務發展； 業務諮詢 及顧問； 業務管理	審核、 會計及稅務	企業管治及 財務管理	法律	製藥行業
陳美欣女士	✓						
賀魯玲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 辭任)		✓					
葉凱琮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 獲委任)	✓						
李鴻淵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獲委任)			✓				
郭燕春女士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獲委任)					✓		
陳懷遠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獲委任)			✓				
徐延發先生							✓
馬燕芬女士				✓			
閻岩女士						✓	
林勁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獲委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定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與核數師之確認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本回顧年度之財務報表。董事已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賬目及就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呈列一份持平、清晰及全面之評估。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可能引致質疑本公司能否繼續經營之重大不確定事宜或情況。

本公司本年度之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已於本年報第56至59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確認彼等之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維持本公司穩健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並僅可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達成業務目標、保障本公司資產不會被未授權使用或處置、確保符合適用法例、法規及規例及管理可能影響本公司表現的主要風險。該等系統包括界定的管理架構、明確清晰的申報方法及權限。其他特點包括職責區分、適當維護記錄、定期且及時的財務報告及表現回顧、就已識別風險持續評估及管理建立風險登記冊以及就僱員培訓及尋求專業意見分配足夠資源。

風險管理程序

本公司已採納一個持續進行的風險評估及管理方法以識別、評估及管理可能影響達致其目標的重大風險。透過分析本公司不同職能範疇及水平的業務活動以及識別本公司面臨的威脅（包括策略風險、金融風險及技術風險等）識別風險。隨後透過定性及定量評估風險的重要性及可能性。本公司已於評估風險出現的可能性及風險事項的影響後採納一個風險模型以釐定風險評級（H=高風險、M=中風險、L=低風險）。風險評級反映管理層所需注意及處理風險力度水平。根據風險評級，管理層對風險管理資源進行優先排序，並採用不同的風險管理策略，如預防、轉讓及減緩以管理已識別風險。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檢討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委聘一間專業公司擔任獨立顧問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審閱，包括重大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獨立顧問根據風險評估結果優先排序審閱範疇以訂立內部監控審閱計劃、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僱員進行會面以及評估及測試本公司的主要內部監控程序。並無發現重大缺陷且已向審核委員會呈報內部監控審閱報告。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由獨立顧問發出的內部監控報告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政策及表現

董事會須為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負整體責任。董事會須為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以確保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規定。有關本公司採取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的詳細資料載列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等節。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以及內部監控

就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以及內部監控而言，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本公司的披露政策載有以公正、及時及適當方式向公眾披露內幕資料的內部指引，董事會負責審批本公司內幕資料的發佈。為確保內幕資料嚴格保密，保密資料僅可向需要知情的相關人士發佈，保密條款納入本公司可能在若干情況下訂立的本公司協議及不披露協議。本公司亦採納其他措施如(向本公司董事及相關僱員及時發出禁止買賣期間通知)，以提醒彼等有關證券買賣限制所規定準則。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為確保權力及授權平衡，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以強化彼等的獨立性及負責性。目前徐延發先生及王麗女士分別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兩種獨立角色，且職責已明確區分。主席領導董事會及為本公司制定整體戰略。行政總裁對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及整體日常管理負總責。因此，已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

成立文件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成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培訓

本公司不斷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資訊，以確保遵守法規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關注。本公司向董事提供內部培訓及簡介會，確保彼等對最佳企業管治常規加以注意。本公司亦定期向全體董事傳閱有關一般業務、投資或董事職責的資料以供閱覽。截至本報告日期，全體董事均參與相關培訓並獲提供上述資訊，以進一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進而確保彼等能夠對董事會作出充足及適合貢獻。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梁素思女士(「梁女士」)(本公司僱員)已按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接受特定小時之培訓以履行所需職責。梁女士已辭任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起生效。於梁女士辭任後，梁頌民先生(「梁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起生效。梁先生為本公司僱員及已按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接受特定小時之培訓以履行所需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各非執行董事之委聘為期三年。彼等須根據本公司細則(「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審計服務及其他服務之已付或應付薪酬分別為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00,000港元)及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0,000港元)。我們的董事承認彼等有責任編製賬目，並且由核數師發表有關彼等的申報責任之聲明。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由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衛亞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退任導致的臨時空缺。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核數師於過往三個年度內概無其他變動。

股東權利

按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以下程序乃按照細則、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公司法」)及適用法例法規進行。

1. 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可隨時向本公司百慕達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發出書面要求，致公司秘書，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要求所列明之任何事務；而有關會議須將寄交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2. 書面要求必須列明股東大會之目的，經相關股東簽署，並可由多份相同格式之文件組成，惟每份文件須經一名或多名該等股東簽署。
3. 倘要求妥當，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根據法定要求及細則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充分通知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倘要求無效，則向相關股東告知此結果，亦不會應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4. 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通知以供考慮，相關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建議之期限因建議性質而異，詳情如下：倘建議屬本公司特別決議案(除僅為更正明顯錯誤而作出文書修訂外，不得予以修訂)，須發出最少二十一(21)個整日之書面通知；及倘建議屬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須發出最少十四(14)個整日之書面通知。

向董事會查詢

本公司網站已向股東提供本公司之聯絡資料，包括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郵寄地址，以便彼等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之查詢。彼等亦可通過上述途徑向董事會查詢。此外，股東如對彼等之持股量及股息分配有任何查詢，可聯絡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報告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1.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須每年舉行一次，並可於必要時舉行股東特別大會。
2. (i) 持有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佔全體股東總投票權不少於二十分之一的股東；或(ii) 不少於100名股東，可提交列明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決議案之書面要求；或就於特定股東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所述事項或處理之事務作出不超過1,000字之書面陳述。
3. 書面要求／陳述必須由相關股東簽署，並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不少於六週（倘要求需決議案通知）或股東大會舉行前不少於一週（倘為任何其他要求）寄交本公司百慕達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致公司秘書。
4. 倘書面要求妥當，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i) 將決議案載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或(ii) 傳閱股東大會陳述，惟相關股東須支付董事會釐定之合理金額費用，以便本公司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寄發決議案通知及／或向彼等傳閱相關股東提呈之陳述。倘書面要求無效，或相關股東未能支付足夠費用供本公司作出上述行動，則向相關股東告知此結果，而建議決議案將不會載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或股東大會陳述將不會傳閱。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可向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使股東能分享本公司之溢利成果，同時使本公司能為未來增長保留充足儲備。

董事會擁有絕對酌情權決定派付任何股息的建議，而任何末期股息之宣派將須經股東批准，方可作實。在建議派發任何股息時，董事會亦將考慮（其中包括）本公司財務業績、本公司整體財政狀況、本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本公司之債務權益比率、股本回報率及相關財務契諾水平、本公司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需求及董事會視為屬適當之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能否派付股息亦須受上市規則之規定及所有相關百慕達以及香港之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規限。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保留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利隨時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絕不會構成本公司須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之具法律約束力承諾，及／或令本公司有義務須隨時或不時宣派股息。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執行董事

陳美欣女士 (「陳女士」)

陳女士，45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擔任董事會投資委員會主席。彼於一九九九年獲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財務)(榮譽)學士學位。陳女士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受規管業務(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受規管業務(提供資產管理)之負責人員。彼自一九九九年至今於投資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陳女士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一直擔任INV Advisory Limited (「INV Advisory」)(本公司之投資經理)之執行董事，負責投資組合建設及投資決策、投資諮詢、業務發展及策略規劃以及監督所有合規事宜(包括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相關規例)。

加入INV Advisory前，陳女士曾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及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六年擔任INV Partners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九年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投資管理業務)之高級合夥人。陳女士負責資產管理、業務架構建立及發展、投資研究及盡職調查等多項工作。於二零一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陳女士擔任開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首席運營官，而開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開元產業投資信託基金自首次公開發售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期間的產業信託管理人。彼為房地產投資信託之財務及投資委員會成員，負責(其中包括)制定商業計劃、實施資產增值策略及監督產業信託的營運(如產業信託的財務及現金管理及估值)。陳女士自一九九九年起於亞洲最大對沖基金管理人之一的ADM Capital開始其職業生涯。作為創始成員之一，陳女士自二零零六年起擔任該集團之董事/運營主管，於此，彼發展各種非前線辦公職能，包括但不限於基金管理、法律及合規、投資估值、投資者關係及營銷、企業管治、風險管理、會計及人力資源。

陳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葉凱琮先生之配偶。

非執行董事

葉凱琮先生 (「葉先生」)

葉先生，47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董事會副主席以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成員。葉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的證券及基金業經驗。葉先生於二零一三年應一亞洲家族辦公室邀請加入其基金管理公司，從此涉足基金行業，現為INV Partners Limited的首席業務發展總監。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三年，葉先生任職星展銀行證券投資部之銷售部董事，管理星展唯高達証券有限公司及星展唯高達網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收購自多倫多道明銀行，原名宏達理財(香港)有限公司)，因此，對環球投資服務及網上證券有極豐富經驗。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六年，彼任職於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香港子公司證券部。

葉先生為外匯專家。彼曾於二零一二年於瑞銀集團為基金管理同業及特大型客戶舉辦的年度指數及外匯比賽中成為香港基金業客戶中唯一的優勝者。

葉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得榮譽理學士學位。畢業後，彼以科研公司繼續對天文科學及最尖端科技深入研究。彼曾於二零一八年被邀成為國內硬科學創作電影之科學總專家顧問。

葉先生公餘獻身公職，為一所保育文化非政府組織創會董事及一所慈善醫療機構慈善總理及義務幹事。

葉先生為執行董事陳美欣女士之配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李鴻淵先生(「李先生」)

李先生，51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中國的業務發展和投資領域擁有約25年的經驗。彼自一九九五年以來一直從事電子及發光二極體照明產品製造及銷售。李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以來便擔任勵鵬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李先生為萬國國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3939)的非執行董事。

郭燕春女士(「郭女士」)

郭女士，60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西安政治學院政法專業大專班。郭女士曾擔任國家行政事業單位財務部負責人，中國太平保險(香港)有限公司行政辦公室副總經理、香港興鷹集團董事長等職。郭女士具備豐富的企業管治及財務管理經驗，擅長建立和完善公司財務管理體系並進行有效控制。

陳懷遠先生(「陳先生」)

陳先生，41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杜克大學，獲得理學學士及文學碩士學位，並取得賓夕法尼亞大學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陳先生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七年出任新加坡國立大學，亞洲與全球化中心助理研究員，負責重要國際合作研究項目，推廣學院與其他國家智庫機構(包括中國、日本、俄羅斯)的研究合作。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擔任Shandai Ltd之獨立顧問，為中小型企業及科研機構提供戰略諮詢。陳先生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一年擔任中信國通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之顧問及董事，於二零二二年開始擔任其董事長一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延發先生(「徐先生」)

徐先生，59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徐先生於製藥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起至今，徐先生為天津市萬嘉製藥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一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期間及於一九九九年四月至二零零一年二月期間分別擔任北京三元基因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協和藥業之銷售主任。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一九九九年三月期間，徐先生亦為江蘇臣功醫藥有限公司(現稱先聲藥業集團)之地區經理。

馬燕芬女士(「馬女士」)

馬女士，58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馬女士獲英國密得薩斯大學(Middlesex University)頒授會計專業榮譽學士學位。彼亦分別獲英國赫瑞-瓦特大學(Heriot-Watt University)和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及專業會計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馬女士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且一直任職於審核、會計及稅務領域，擁有逾20年專業經驗。彼為馬燕芬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之負責人。馬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各自之資深會員。馬女士目前為中策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5)及中譽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各公司之股份均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閻岩女士(「閻女士」)

閻女士，42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閻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六月獲中國山西財經大學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取得中國法律職業資格。

閻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期間在天津賢達律師事務所擔任執業律師，並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資深合夥人。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期間，彼擔任天津市鵬天清算事務有限公司法律部主任。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閻女士為天津市政公路設備工程有限公司之法律部經理。閻女士在擔任中國投資及金融公司法律顧問方面擁有廣泛經驗。

林勁先生(「林先生」)

林先生，65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林先生於一九八零年畢業於廈門大學。林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來港，歷任華閩(集團)有限公司部門經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華閩(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協聯部總經理。林先生從事香港與內地的業務管理及聯絡工作逾30年。彼亦曾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立法會及行政長官之選舉委員會委員，以及香港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選舉會議成員。於二零一五年，彼已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榮譽勳章。林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七日擔任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王颺女士(「王女士」)

王女士，52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彼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天津商業大學，並獲信息管理學學士學位。王女士擁有近26年的投資管理及企業管治工作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王女士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中融國盛(北京)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負責該公司之整體經營及投資管理。王女士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天津市朝日集團有限公司行政總監，負責行政管理及公司投資業務。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王女士擔任天津市朝日科貿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公司行政管理工作。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其報告及本公司本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有關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五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投資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及具有盈利增長及資本增值潛力的上市及非上市企業。

業務回顧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本公司承諾於本年度內遵守及已遵守與業務經營環境相關的所有環境及社會政策，以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鼓勵僱員了解、遵守並密切留意與彼等職位及本公司業務運營適用之法律、規則及法規。本公司不時向僱員提供培訓，以優化僱員之專業知識，並使其能夠應對未來可能面對的挑戰。董事會深明培養其僱員及其他持份者忠誠度及相互信任的重要性，而良好關係有助於本公司業務可持續發展。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大致上已與其僱員、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的其他持份者維持良好關係，這正是其成功之關鍵所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第33至55頁，就本公司為實現上述目標而採取的行動及努力以及表現進行檢討。企業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第9至21頁，亦對本年度內本公司企業管治方面之表現進行檢討。

財務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60至97頁之財務報表。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舉行。

五年財務摘要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摘要載於第98頁。該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62頁之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

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概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寬減及豁免。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捐款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未以慈善或其他目的作出任何捐款(二零二一年：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身股份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股份。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除本公司業務外，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對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進行任何購股權計劃。

權益掛鈎協議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並無於本年度訂立或於本年度末存續之權益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美欣女士

非執行董事

葉凱琮先生(副主席)(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

李鴻淵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

郭燕春女士(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陳懷遠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賀魯玲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延發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調任為主席)

馬燕芬女士

閻岩女士

林勁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根據細則，全體董事均須輪值告退並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根據細則第113(A)條，陳美欣女士及馬燕芬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根據細則第117條，李鴻淵先生、郭燕春女士、陳懷遠先生及林勁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徐延發先生、馬燕芬女士、閻岩女士及林勁先生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獨立性確認函件，而董事經考慮提名委員會對彼等進行之獨立性評估後認為，彼等仍被視為獨立人士。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有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之任何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在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及十一月，本公司與Renown Future Limited(本公司控股股東)訂立貸款協議，其中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賀魯玲先生亦為Renown Future Limited之唯一董事。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及六月，本公司與Renown Future訂立貸款延期協議，將該等貸款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二筆貸款未動用金額9,000,000港元的提取期亦已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與Renown Future Limited訂立貸款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來自一名控股股東的貸款」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22(b)。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本公司與INV Advisory訂立投資管理協議，其中執行董事陳美欣女士亦為INV Advisory之董事。投資管理協議之詳情載於下文「關連交易」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22(c)。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且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交易、安排或合約。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本公司於本年度任何時間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細則規定，每位董事有權就其各自任期內而可能遭致或發生之所有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賠償。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為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人員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投保合適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或主要行政人員於相聯法團的股份中的權益

相聯法團的名稱	主要行政人員 的名稱	身份	好／淡倉	於相聯法團的 普通股數目	佔相聯法團的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Renown Future Limited	王颺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	2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獲告知下列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好／淡倉	股份數目	現有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Renown Futur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好倉	88,129,080	37.14%
Treasure Isle Glob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5,954,878 (附註1)	10.94%
李博翰（「李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5,954,878 (附註1)	10.94%
張劍鳴（「張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5,954,878 (附註1)	10.94%
陳文鋒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4,916,042	6.29%

附註：

1. Treasure Isle Global Limited 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李先生及張先生分別實益擁有50%及5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先生及張先生均被視為於Treasure Isle Global Limited所持有之25,954,87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持股百分比按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237,271,250股股份之基準計算。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其他人士告知，且概無本公司其他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有）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本公司與INV Advisory訂立投資管理協議，其中執行董事陳美欣女士亦為INV Advisory之董事。投資管理協議之詳情載於下文「關連交易」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22(c)。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管理及執行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合約。

關連交易

投資管理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INV Advisory訂立投資管理協議（「投資管理協議」），據此，INV Advisory同意向本公司提供非全權投資管理服務，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投資管理年費為1,620,000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8條，本公司投資經理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投資管理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於本年度，根據投資管理協議已付INV Advisory之投資管理費為1,620,000港元。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倘適用）按年度基準計算之各項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且總代價少於10,000,000港元，根據投資管理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內有關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託管協議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生效之託管協議（「託管協議」）委任星展銀行有限公司（「星展」）為其託管人。託管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現金及所有權文件安全託管、為本公司證券投資組合提供實物交收以及就該等證券收取股息及其他權益。託管協議將一直生效，直至本公司或星展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根據託管協議，本公司應就提供證券託管服務向星展支付託管費，金額按本公司存入星展之投資總值之平均月終結餘按年率0.125厘（可由星展按託管協議所載條款於不時知會本公司並獲本公司同意之情況下予以修訂）計算，每月最少500美元。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8條，星展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託管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支付予星展之託管費合共為約46,500港元。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倘適用)按年度基準計算之各項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且總代價少於3,000,000港元，根據託管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內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於本年度分別根據投資管理協議及託管協議擬進行之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各為一項「交易」及統稱「交易」)，並確認各項交易均：

- (i) 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 (iii) (就投資管理協議而言)根據投資管理協議進行，條款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及
- (iv) (就託管協議而言)根據託管協議進行，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而該函件載有核數師對有關本公司在本報告第30至31頁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將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本公司確認上述關連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有關規定。

優先購買權

儘管百慕達法例並無限制優先購買權，惟本公司之細則並無就本公司股份制訂優先購買權條文。亦無股東由於作為本公司股東可享有任何稅項減免所需的資料。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履行(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等職責。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即葉凱琮先生)及全部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馬燕芬女士、徐延發先生、閻岩女士及林勁先生)，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於本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報告期後事項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更改本公司名稱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經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本公司將向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相關存檔手續。待上述條件獲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中文第二名稱登記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的公司登記冊內取代現有名稱之日起生效。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應簽發更改本公司名稱之證明及本公司第二名稱之證書。本公司將於其後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需之存檔或登記程序。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擁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超過已發行股本25%之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執業會計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本年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本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經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接受續聘，其酬金由董事會協定。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徐延發

中國天津，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此份報告為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旨在讓股東、本公司的投資者（包括有意投資者）及公眾更全面而深入地了解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報告年度」）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所做的工作。本報告闡述了我們在社會責任理念和實踐，以及在經濟、環境和社會方面取得的進展。本公司主要採納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之原則及基準作為其標準，致力建立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的詳情，請參閱「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範圍及報告期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報告年度，其與本公司之財政年度一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列本公司之環境、社會及管治責任、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治架構、表現及舉措。尤其是，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所披露環境及社會方面的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涵蓋我們於香港之經營辦事處。

審閱及批准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確保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完整性，且就其所深知，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闡述了所有相關重要議題，並公平呈列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審議通過。

報告框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參考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的規定編製。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編製過程中，我們根據「重要性」、「定量性」、「平衡性」及「一致性」等報告準則概述本公司於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表現。下表載列我們對報告原則的應對。

報告準則	描述
重要性	我們專注於對我們的業務有重大影響且對我們的持份者而言屬重要的問題。通過一系列持份者參與活動識別及驗證重大問題。
定量性	以可衡量之方式披露關鍵績效指標，並充分說明變化情況。
平衡性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不偏不倚的方式向持份者呈現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表現。
一致性	整個報告年度內採納相同方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承諾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持份者對我們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的預期。我們已建立經選定之環境、社會及管治職能部門，從而體現我們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元素注入業務營運的決心。本公司設立由高級管理層及外部專業顧問組成之環境、社會及管治職能部門，旨在本公司各部門的協作下，監察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董事會認為，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對本公司的可持續性及持續發展尤為重要。本公司樂意肩負更多社會責任，務求於股東權益與社會利益之間取得平衡。

我們會繼續加強資料收集工作，以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於可持續發展方面披露更多相關資料。我們歡迎任何有關本報告及本公司在可持續發展方面表現的意見和建議。

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

本公司已建立自上而下、責任分工明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在董事會的管治下，高級管理層負責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並設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跟進及落實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以及進一步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的系統性及規範性管理。

董事會（「董事會」）

職責及責任

- 制定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策略、重點及目標；
- 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適當性及有效性；
- 評估及釐定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機遇；
- 協調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聽取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的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報告及審閱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關鍵目標的實現情況；及
- 批准本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所作的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高級管理層：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職責及責任

- 對董事會負責，向董事會報告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相關的重大問題；
- 指導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評估其面臨的風險及機遇，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的適宜性及有效性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推薦建議；
- 審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包括識別、評估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和重大問題，並向董事會提供證實資料；
- 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目標達成管理及進度，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推薦建議；
- 審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推薦建議；及
- 設定改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具體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中級管理層、營運僱員及外部專業人士

職責及責任

- 負責日常聯絡及落實高級管理層所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決策；
- 擬定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目標、實施相關計劃、開展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並向高級管理層報告進度；
- 協調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持份者的溝通及資料披露；及
- 召開環境、社會及管治會議。

持份者溝通及參與

對於本公司而言，持份者指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或受本公司業務影響的團體及個體。持份者參與為本公司業務管理的重要一環，可讓其審視潛在風險及商機。與持份者進行溝通使本公司更了解彼等的看法，並可使本公司的業務常規更加貼合彼等的需求及期望，以妥善整理不同持份者的意見。

本公司持續在公司內外通過不同渠道與主要持份者進行溝通。此舉確保彼等有機會了解本公司的發展和營運方向，以及讓本公司有機會聆聽彼等的意見，以確定不同議題的優次及制定相應政策。

我們的主要持份者包括投資者、僱員、供應商、政府及監管機構、自然環境及社區。根據對本公司影響的重要性及受本公司影響的重要性評價結果，我們作出一份有關主要持份者的名單，並明確彼等參與企業管治、管理和決策的深度和廣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	提出主題	與持份者溝通、了解及回應方式
投資者	企業管治； 業務策略及表現； 投資回報； 資料透明度； 風險管理； 管理層的能力及質素。	股東大會； 為投資者刊發財務報告或公告； 媒體及分析師； 持續識別及評估風險、制定相關措施以 提高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水平； 定期披露業務的最新資料及環境、社會 及管治資料及表現。
僱員	人道； 健康與安全； 職業發展； 勞工權利； 工作環境。	績效管理； 組織僱員培訓及完善職業晉升機制； 關注職業健康與安全； 完善薪酬體系及福利機制。
供應商	產品／服務質量； 誠信； 公司核心價值及其公眾形象。	完善供應商管理機制(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相 關風險的管理)； 訂立合約職責； 建立供應商溝通平台。
政府及監管機構	遵守法律法規； 市場健康發展； 社會福利。	通信； 電話溝通； 監管文件； 研究監管機構發佈的相關調查及諮詢文件。
自然環境	實現綠色營運； 參與環境相關的公共活動； 綠色投資。	節能減排； 綠色公益活動。
社區	社會公益活動； 環境保護； 就業機會。	志願者活動； 提供當地就業機會； 慈善捐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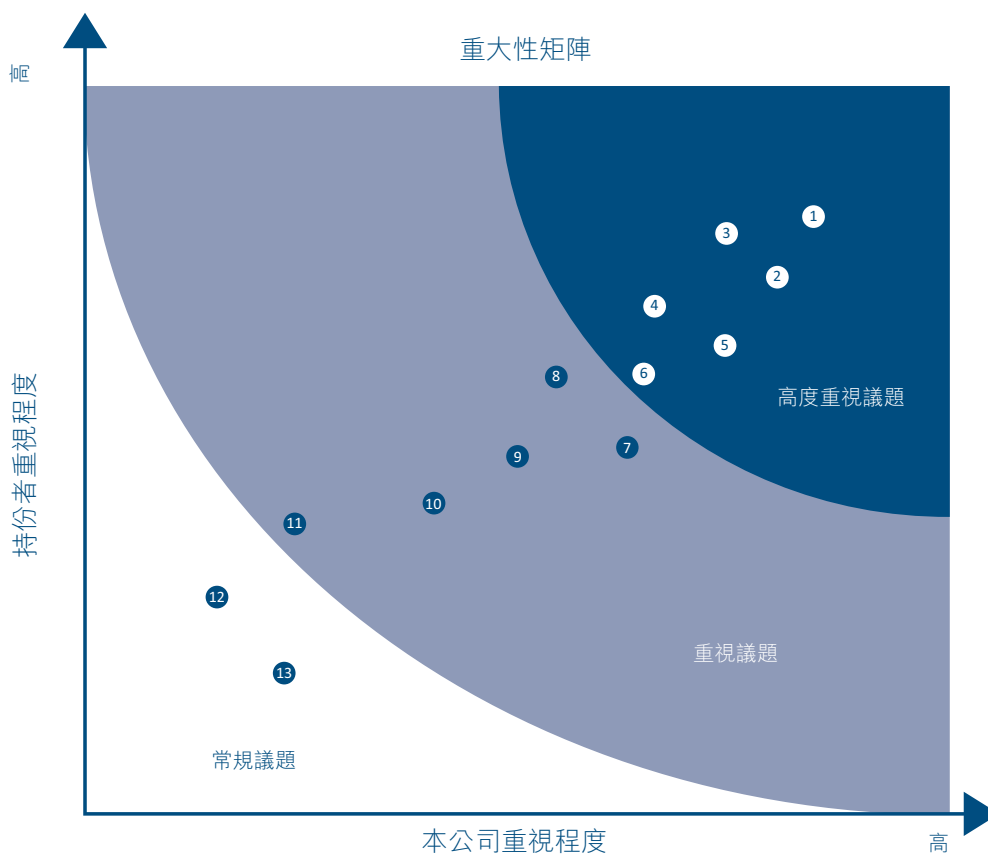
重要性評估

除完善的各持份者團體參與渠道外，我們已透過持份者參與程序完成重要性評估，其被認為與我們行業及營運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相關，包括以下步驟：

1. 識別潛在議題：參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梳理出初步參考議題。
2. 持份者溝通：了解及分析持份者關注的議題。
3. 按議題重要性排序—基於溝通的結果，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重大性排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大可持續發展議題



高度重視議題

1. 企業管治
2. 投資及營運的可持續發展
3. 管理層的能力及質素
4. 發展及培訓
5. 職業健康與安全
6. 遵守當地法律法規

重視議題

7. 供應商管理
8. 市場健康發展
9. 反貪污
10. 綠色投資
11. 社區關係

常規議題

12. 能源消耗
13. 氣體排放

我們相信最密切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包括企業管治、投資及營運的可持續發展、管理層的能力及質素、發展及培訓、職業健康及安全及遵守當地法律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員

重視僱員

本公司視僱員為最重要之寶貴資產，為本公司之核心競爭優勢。我們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晉升機會、補償及福利待遇，以吸引及挽留人才。本公司根據其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資訊定期檢討薪酬待遇。僱傭合約訂定了工時、加班費、假期、終止合約、附加福利及年假之公平條款。我們旨在獎勵及激勵僱員的貢獻和表現，協助僱員在本公司內發展事業及晉升。

為了向僱員提供良好公平的工作環境及維護員工福祉，我們會慎重考慮僱員就提升工作場所生產力及促進職場和諧提出的所有寶貴意見。

僱員福利

我們深明僱員工作與生活平衡的重要性，對僱員的工作時間、假期及休息時間實行標準化管理。除法定節假日外，本公司還為僱員提供包括年假、病假、產假、婚假、恩恤假及進修假等帶薪假期。

平等機會與反歧視

在本公司，招聘對所有候選人都公平及開放，不受年齡、性別、身體狀況或精神健康狀況、婚姻狀況、家庭狀況、種族、膚色、國籍、宗教、政治聯繫及性取向以及其他因素影響。

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我們選擇候選人的僱傭政策乃根據技能、經驗及專業知識。我們的企業理念是在僱傭、薪酬、晉升及終止僱傭程序中，高度尊重平等性及多元化。

透過採取上述措施，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香港平等機會委員會頒佈的下列條例及有關常規守則：《性別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480章)、《殘疾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487章)、《家庭崗位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527章)及《種族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602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員概覽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的員工總數及僱員流失人數概述如下：

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員工總數	10	8
按性別劃分：		
– 男性員工總數	5	2
– 女性員工總數	5	6
按僱傭類別劃分：		
– 全職員工總數	10	8
– 兼職員工總數	–	–
按年齡段劃分：		
– 40至50歲年齡段內	5	3
– 51至60歲年齡段內	5	4
– 61至70歲年齡段內	–	1
按地理區域劃分：		
– 香港	7	4
– 中國	3	4
僱員流失率		
按性別劃分：		
– 男性員工	50%	33%
– 女性員工	17%	–
按僱傭類型劃分：		
– 全職員工	25%	13%
– 兼職員工	–	–
按年齡段劃分：		
– 40至50歲年齡段內	33%	25%
– 51至60歲年齡段內	–	–
– 61至70歲年齡段內	100%	–
按地理區域劃分：		
– 香港	25%	–
– 中國	25%	20%

本公司致力維持僱員流失率於可接受水平，以及幫助本公司以更有效的方式積累專業知識和經驗。於報告年度，本公司的僱員流失率為約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僱傭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遵守香港勞工法例以及相關僱傭法律及法規，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為合資格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最低工資條例》(香港法例第608章)、《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及《僱員補償條例》(香港法例第282章)。於報告年度內，並無發現與招聘、僱傭、福利待遇及反歧視相關法律法規的不合規事項。

防止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公司嚴格遵守《僱用兒童條例》(香港法例第57B章)等相關法律法規，禁止使用童工。我們通過在工作開始前驗證新員工的身份以確保並無僱用童工。強制勞工亦受到嚴格禁止，我們的任何業務及服務均不容許工作人員涉及不可接受的危險及／或危害性工作、體罰、虐待、奴役、奴工或販運。我們的營運中出現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問題的風險極微。於作出投資前，本公司對投資目標之營運進行相關風險評估，並與被投資者溝通，明確表示我們反對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的立場。

員工入職時必須如實提供個人資料，入職後必須按照相關政策要求上崗。對持有偽造身份證件或提供虛假個人資料、虛假工作經歷的情況，一經發現，將按照本公司政策的相關要求進行處理。情節嚴重及影響惡劣者，可按相關法律規定處理。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的營運並無出現童工或強制勞工。

解僱

就違反本公司規例或其表現持續低於可接受水平的員工，我們已建立一套終止彼等僱傭合約的程序。解僱的條款及條件已於本公司政策及程序概述。

健康與安全

本公司致力於為所有員工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保護彼等不會遭受任何潛在的職業危害。作為一間投資公司，本公司面對的安全類別風險較低，但可能發生員工滑倒、絆倒或摔倒等工傷事故。為保護我們的僱員免受因惡劣天氣導致的工傷及意外，我們在工作指引中訂明惡劣天氣工作安排。我們亦確保為我們的僱員投購僱員賠償保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提供多種設施，以滿足僱員的健康及安全需求，包括：

- 確保足夠的工作空間及走廊及茶水間等公共空間乾淨、整潔；
- 確保僱員所操作之設施須符合安全與健康準則；
- 取得專家的意見以識別營運中的健康及安全風險，並應採取相應的降低風險措施；
- 在辦公室維持充足的通風及照明系統；
- 在個人工作間提供可調整的座椅及設計適當的辦公桌；
- 進行消防演習及緊急疏散演習，以提升僱員防火意識及為僱員培訓應對緊急情況的適當知識及技能；及
- 禁止在工作場所吸煙、濫用酒精及藥物。

此外，本公司向新僱員提供入職培訓及安全培訓課程，令彼等可盡快熟識有關健康及安全事宜的公司政策。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遵守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509章)。

於報告年度及過往三年內，工作場所並無發生工作致死或工傷事故。概無因任何僱員工傷而損失工作日數。

COVID-19 控制程序

為應對COVID-19疫情的爆發，本公司已採取若干行動加強工作場所的健康與安全預防措施，以確保僱員的健康。除增加辦公室清潔及消毒的頻率外，僱員亦須於辦公區域內佩戴外科手術口罩。於辦公室內提供溫度計及酒精消毒洗手液等防疫用品，並為僱員提供處置外科手術口罩的指引，以確保口罩使用後得到妥善處理。本公司嚴格遵守衛生防護中心有關防疫的指引及公告，並致力為僱員提供健康且安全的工作環境。本公司已根據政府的指引及程序實施居家辦公安排。

職業發展及培訓

本公司極其重視僱員的職業發展及質素。我們為僱員提供有效的培訓，制定明確的晉升階梯，以確保僱員具備所需技能。

本公司每年進行僱員績效評估，並按評估結果為僱員提供合適的培訓，並為表現優秀的僱員提供工作發展及晉升機會。與外部招聘相比，本公司通常優先考慮內部晉升，以便為僱員提供與本公司共同成長的最佳良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提升本公司的管理成效及效率，我們已向管理人員提供管理層所需培訓，例如企業管治培訓。另一方面，初級員工不斷更新知識，並接受有關應用日常工作所需的新軟件或硬件(如電腦及會計程式)的技術培訓。本公司不斷加強我們的教育及培訓政策，計劃為所有僱員提供必要的最新職業培訓，以便彼等能夠緊貼不斷變化的業務環境。

除了在職培訓之外，本公司鼓勵僱員參與外部專業培訓課程，以加強彼等與工作相關的專業知識。鼓勵僱員參加專業機構舉辦之課程或研討會，並定期更新彼等有關投資、會計準則、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之知識。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接受培訓僱員的百分率及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概述如下：

按性別及級別分類	獲培訓僱員的百分率		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男性	100	100	17.0	15.0
女性	100	100	32.1	19.5
一般員工	100	100	20.0	15.0
中級員工	100	100	20.5	20.5
高級管理人員	100	100	26.6	18.6

於報告年度，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為24.5小時。

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重視與供應商發展及維持長遠關係，冀望與彼等形成長期合作夥伴關係。

我們將以公平及公開為原則採購物料及服務。我們支持及鼓勵供應商提高資源運用效率和推動環保以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對供應商進行跟進評估，及在必要時由第三方機構對彼等進行審閱。

另一方面，為堅持專業化原則，本公司將法律諮詢、合規、資訊科技、保安及清潔等若干專門工作外判予專業第三方企業。該等合作方構成本公司業務鏈重要一環。在挑選分包商時，本公司主要考慮服務能力、服務經驗、人力管理技巧及專業設備。本公司將根據自訂服務標準評估分包商之服務表現，務求及時發現及解決問題。此外，本公司亦採取一系列措施，確保分包商不得違反人權或侵犯其工人合法權益。

供應商應遵守一切與不道德行為、賄賂、貪污及其他被禁止商業實務有關的當地及國家法律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商評估

下表概述我們於四個層面的評估。就主要供應商而言，除一般評估外，我們會在委聘供應商時，就四個層面準備一份正式評估表。尋找供應商時，我們將就該四個層面的問題與供應商進行溝通。日後，我們將繼續更加重視及努力評估環境及社會層面。

定性	定量	環境	社會
— 聲譽	— 月度成本控制	— 氣體排放及廢物管理	— 人權
— 技術支持	— 能力	— 可循環利用材料	— 勞工文化
— 管理背景	— 及時性	— 節約能源	— 市場發展
— 客戶服務	— 供應商評級		— 慈善捐款及其他社會貢獻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

地區	主要供應商數量		受評估供應商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香港	12	12	3	3
中國	2	2	1	1
其他	1	1	無	無

附註：我們於計算中僅包括對我們營運有重大影響的主要供應商。

企業道德

反貪污及反洗錢政策

本公司在其經營過程中倡導高標準的商業誠信，並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貪污或賄賂。所有級別之僱員均需以誠信、公正及誠實方式妥善行事。於報告年度，本公司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有關賄賂、敲詐、欺詐及洗錢的法律及法規，如《香港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

本公司為僱員及董事提供持續專業培訓支持，確保彼等具備最新知識及技能履行職責。僱員及董事充分了解本公司的政策及程序。此外，我們於報告年度開展了有關反洗錢、反恐怖分子集資及反貪污的培訓。於報告年度，為董事及僱員提供的反貪污培訓以內部培訓方式進行並提供閱讀材料。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概無有關腐敗常規的法律案件，亦無發現或呈報任何貪污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獨立性及多元化

本公司，連同現屆董事會，將監管合規置於首位。董事會認為，董事會應具備高度獨立性以作出獨立判斷。具獨立性的董事會通過有效履行其監督管理層的基本義務，保障股東的利益。我們的六名董事會成員中有三名屬獨立人士。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大多數均屬獨立人士。於遴選董事會成員時，本公司已考量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為本公司的多元化及實力作出貢獻的經驗、知識及背景。

檢舉機制

本公司已為外部及內部人士設立檢舉機制等私密溝通渠道，以向本公司管理層直接報告可疑欺詐行為。本公司定期持續檢討內部控制系統對預防出現貪污行為的成效。於報告年度，本公司概無呈報案件。

社區投資

對於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充分了解跟廣大社會互動的重要性。本公司透過支持為本地社區締造有效及持久效益的措施達到社區的可持續發展。在企業慈善活動以外，本公司鼓勵僱員參與義務工作，支持對社區的長遠投資。

本公司相信服務社區的最佳方式之一為透過其投資組合帶來積極影響。為創造令社區及持份者共享之價值，本公司將繼續於甄選未來投資項目時考慮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

此外，本公司全力支持我們的僱員於需要時透過履行陪審團義務及證人義務履行公民責任及社會義務。亦鼓勵僱員參與投票表決，表達其政治意向及觀點。本公司鼓勵僱員將廢舊衣物捐贈予非牟利機構。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研究成立專門委員會的可能性，以規劃及推動有關社區可持續發展及本公司可持續未來的該等活動。

本公司社區投資的重點領域為社會福利及環境問題。本公司相信其可切實行動，幫助緩解社會問題，並積極響應志願服務。於報告年度，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僱員可能需要於工作日照顧家庭。為改善本公司僱員工作與生活之平衡及家庭需求，並鼓勵彼等參與社區活動及慈善活動，為社會作出貢獻，本公司的後台辦公室僱員在工作日享有彈性工作時間安排。本公司參與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舉辦的「地球一小時2022」活動，以表達對氣候危機及生物多樣性惡化的關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投資管理

董事會負責按照本公司之投資目標及政策批准所有投資／撤資之決定及制定本公司之整體投資策略及指引。本公司委任投資經理為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投資經理負責(其中包括)物色、審閱及評估合適之投資或撤資機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投資及撤資之決定以及監管本公司之投資。投資經理將隨時應董事會要求審閱本公司之投資組合及向董事會匯報其分析。

資料私隱保護

就訊息安全及保密而言，本公司在加倍審慎處理客戶、僱員及其他持份者訊息方面上亦發揮重要作用。面對公眾對保障私隱之高度關注，本公司採取多項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之措施。我們僅會收集進行業務所需之個人資料，而該等資料不會用作未經有關人士同意之用途。個人資料亦不會轉讓或披露予非本公司成員之實體。此外，我們維護適當之安全系統，防止未經授權人士取得個人數據。

於報告年度，概無出現有關資料丟失的問題。

產品責任

本公司基於辦公室的營運因應其業務性質而不會被視為有產品責任相關的重大環境及社會風險。因此，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所載與此相關之披露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環境

作為投資公司，我們亦知悉投資決策及其對環境的潛在影響。倘時機適合，我們可能考慮項目的風險回報機制之餘，亦考量項目對環境的積極影響。

本公司一直堅持以對環境負責的方式開展業務，一直以減少其營運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應對氣候變化及以最有效的方式為社會降低風險為己任。

排放物

由於本公司從事投資業務，我們僅產生間接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而辦公室環境及員工差旅產生的電、水及紙張用量有限。本公司生產的無害廢棄物(如商業廢棄物以及計算機設備及辦公設備處置的廢棄物)亦為最低水平。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使然，我們的營運並無產生任何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呼吸懸浮顆粒。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產生約2.57噸（二零二一年：2.57噸）碳當量排放。於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中，間接用電佔最大比例。溫室氣體排放密度下降乃由於僱員人數增加所致。

溫室氣體範疇 ⁽²⁾	排放源頭	溫室氣體 (二氧化碳及二氧化碳當量) 排放總量		強度 ⁽¹⁾ (每名僱員)	
		二零二二年 (噸)	二零二一年 (噸)	二零二二年 (噸)	二零二一年 (噸)
		範疇2			
間接排放	已購電力	2.50	2.50	0.250	0.313
範疇3					
其他間接排放	棄置在垃圾堆填區的廢紙 差旅	0.07 -	0.07 -	0.007 -	0.001 -
總計		2.57	2.57	0.257	0.314

附註：

1. 所呈列密度數據乃除以僱員總數得出。
2. 溫室氣體排放乃參考聯交所頒發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電力供應商公佈的排放因素《中電二零二零年可持續發展報告》計算得出。

綠色營運以實現環保目標

由於本公司的排放產自耗電、用紙及差旅等間接排放，因此排放目標設定為對該等間接排放源的定向改進。為達成目標，本公司致力採取進一步措施解決資源使用問題，旨在維持或減少能源消耗強度。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採納多項節能措施及效率常規，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節省能源使用，當中包括：

- 室內溫度保持在舒適的最佳水平；
- 適當維護空調設備，確保製冷效果；
- 關閉門窗和入口，防止辦公室內冷氣流失；
- 鼓勵僱員在離開辦公室前關閉電腦、顯示器及其他個人電子設備；
- 以更為節能的機型替換損壞的電子設備及電器；
- 在適當位置張貼標誌以提高節能意識；
- 鼓勵僱員善用視訊會議設施，以避免非必要的差旅安排；及
- 為窗戶安裝窗簾，以減少空調區域的太陽熱能，並因而增強所需的空調強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

本公司在其運營過程中並未產生有害廢棄物。本公司運營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是辦公用紙，但本公司管理層相信廢紙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的影響輕微。

我們致力透過堅守4R原則實施多項措施，作為減少我們所產生的廢棄物數量的方法。我們經常鼓勵員工重用信封、文件夾、檔案卡及其他文具。我們採購替換芯（而非新筆）以便員工可以重用筆桿，避免丟棄。此外，透過將用品替換為可回收或可重用產品，避免使用用完即棄及不可回收的產品。舉例而言，辦公室使用可充電電池代替用完即棄電池。透過採納綠色採購方法，我們一直偏好採用以回收物料製成且包裝簡約的消耗品。我們亦鼓勵僱員重用物料，以盡量減少丟棄廢物至垃圾堆填區的數量。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收到任何有關違反空氣污染及廢棄物處理相關法律或法規的投訴。本公司相信其業務營運並無對環境造成重大影響。我們致力保護環境，在營運過程中重視環保，希望透過嚴謹監督及控制工作，減低我們對環境的長遠負面影響。

我們的減少目標將是定向改善廢紙處理。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將繼續在整個運營過程中減少、再利用及回收紙張，以盡量減少垃圾堆填區的廢紙處理。我們踐行綠色辦公，如鼓勵雙面打印及複印，推廣使用再生紙，引進收集及回收電子廢品，如舊電腦或其他辦公設備，以盡量減少廢棄物處理。

有效使用資源

本公司認為，節約天然資源是我們可持續發展業務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透過積極推廣多項環保措施，我們鼓勵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紙張、水及其他原材料。因此，本公司已出台政策以提升節電意識，並透過日常營運落實節能措施。

為更好管理資源使用，本公司通過分析本公司管理層所收集的數據，對資源使用進行定期評估。

電

本公司致力提高經營中的能源效率，支持「室內溫度節能約章」及「不要鎢絲燈泡節能約章」。辦事處的室溫設定在舒適範圍內，並已全部停用鎢絲燈泡。

就設備採購而言，我們鼓勵僱員在採購辦公設備時將能源效益納入考慮，如考慮設備的能源成本及其使用年限。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的耗電量為6,753千瓦時（二零二一年：6,757千瓦時），能源強度為每名僱員675千瓦時（二零二一年：845千瓦時）。密度下降是由於僱員人數增加所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電腦設備效率

使用及處置電腦設備(例如電腦及服務器)為我們可持續營運的另一關注重點。自生產、使用至最終處置，電腦硬件於其生命週期內具有一系列潛在社會及環境影響。

本公司旨在通過尋求機會翻新及調配內部資產(倘可行)，盡可能延長電腦設備的使用壽命。近期業務發展狀況顯示，業務運營對電腦設備及軟件依賴有上升的趨勢。於設計電腦設備的替代方案時，我們會考慮能源效率及穩定性的裨益，以減弱對自然環境的負面影響並增強營運的可持續性。

我們所有翻新、回收或捐獻的電腦設備均符合我們嚴格的數據隱私標準。

水

本公司辦公室用水來自於大廈內的設置的集中供水及清潔系統。本公司用水成本包含於每月大廈管理費中。由於大廈管理部並不單獨計量各租戶的用水量，故無法收集相關數據。儘管如此，我們教育員工節約用水的重要性並減少不必要的水資源浪費。

本公司並非從事高耗水行業，且用水主要來自政府供水系統，並無尋求水源的困難。

包裝材料

本公司在業務運營中並未使用包裝材料。

紙

本公司實行節省用紙措施，例如鼓勵僱員雙面打印內部文件以及養成環保的影印習慣。除了從源頭減少廢紙外，紙張回收亦有助保護樹林以及節約能源及水等資源。為有效回收廢紙，廢紙收集及分類尤其重要。

於報告年度內，日常辦公室營運共耗用0.015(二零二一年：0.015)噸紙張，強度為每名僱員0.002(二零二一年：0.002)噸。本公司定期開展及推動回收廢紙，以提升僱員節約用紙的意識。

環境及天然資源

作為一間主要從事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投資的公司，我們通常產生較少的碳足跡，因此對環境的影響較小。然而，本公司及我們的人才隊伍致力於積極減低對環境的影響並落實不同措施優化工作環境，持續應對全球暖化、污染及環境生物多樣性相關的环境問題。

作為持續負責的良好企業公民，我們深悉盡量減少業務營運及投資組合產生負面環境影響的責任，以期實現可持續發展，為我們的持份者及社區整體創造長期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在日常運營中持續評估及監察環境風險，當發現對環境有任何潛在風險時立即制定相應緩解措施，確保該風險得到控制及減低至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致力實現最有效地利用天然資源，減少浪費。

氣候變化風險管理

就可持續發展而言，氣候變化是全球熱點議題之一。國際組織與政府持續討論，以緩解及解決氣候變化帶來的難題，並不斷推出氣候相關措施及政策，旨在加速向低碳經濟過渡，實現《巴黎協定》的目標。我們了解氣候變化及極端天氣不僅為企業經營帶來潛在風險，亦為業務及技術發展帶來機遇。我們亦充分認識到應盡快落實可持續發展戰略及低碳商業模式，並致力於採取各項緩解措施，以加強我們業務氣候變化的韌性及適應性。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識別、評估及管理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機會，重點監察氣候變化相關問題。彼等定期審閱及更新已識別的氣候變化相關風險及機會的概況，並向董事會報告有關結果。彼等亦負責制定及採取適當的應對措施，並將氣候變化相關風險及機會納入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系統及運營策略，以提高其對氣候變化的可持續性。

下表載列已識別的由氣候變化引起的主要物理性及轉型風險：

急性的物理性風險：極端天氣

風險	風險描述
颱風	發生超強颱風的可能性不斷增加可能導致持續強風及暴雨，從而引致河水氾濫，加上風暴潮以及由風及氣壓引起的波浪及潮汐，可能導致水面上升，海水侵入河口，影響水質。沿海地區亦可能被淹沒，造成設施損壞。
雷暴	隨著二氧化碳增加及地表變暖，伴隨暴雨的高強度上升氣流更有可能產生雷電，對商業設施及員工安全構成嚴重危害。
極端降水	極端降水，如一年中暴雨天數增加、短時間內大量降水以及年最大降雨量增加，將導致水體迅速上升，威脅河流、湖泊及沿海低窪地區的設施及人員安全。大規模的酸雨亦將造成水污染。
山體滑坡及泥石流	極端降雨沖刷山體，土壤鬆動，導致泥石流及山體滑坡，造成水污染及設施損壞。
極寒	冬季的劇烈降溫及寒潮天氣可能導致降雪及結冰等極端情況，導致水管、水表及其他設施損壞或故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慢性的物理性風險：

風險	風險描述
全球變暖	全球變暖將導致年平均氣溫上升，熱浪、旱災、野火及其他急性風險的發生頻率上升。高溫會導致傳染病傳播模式改變或更高熱應力風險。
海平面上升	全球變暖將加速極地冰蓋融化及海水膨脹，長遠來看將導致海平面上升，從而使沿海地區的現有資產提前報廢。因此，業務營運地點的選擇受海平面上升影響。

應對物理性風險的對策

急性風險可透過密切監察極端天氣及為僱員做好安全工作安排予以解決。於本公司辦事處受到極端天氣損害的情況下，居家辦公安排可減輕無法營運的風險。

本公司將定期提高僱員對氣溫波動引致的健康風險及傳染病風險的意識。目前，本公司所面臨的慢性風險不大。然而，本公司將密切監察相關風險及制定控制措施，如在有關地點面臨較低慢性風險時，如有必要，則更改營運地點。同時，本公司未來將竭力減少排放及加大綠色投資比例，以對解決氣候變化風險作出可能微乎其微但具有意義的貢獻。

轉型風險：

風險	風險描述
政策及法律風險	法律及法規預期會因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披露要求提高而更改。例如，本公司預期會就監察本公司所作投資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表現而招致更高的法律成本。未能披露或不正確披露可能導致本公司面臨較高的法律風險。
聲譽風險	儘管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為投資，但所作投資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將影響本公司的聲譽。例如，倘有關投資出現環境污染及高碳生產，本公司的聲譽亦將受損。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作投資的營運市場可能因氣候變化而受到影響。例如，若干商品的供需可能變動，對本公司所作投資的營運構成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應對轉型風險的對策

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的風險評估過程中加強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的分析，作為對轉型風險的控制及應對。投資風險應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分析，以得出投資組合回報的經調整風險。透過對投資背景及其管理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方面而非只是集中於財務方面的聲譽進行初步分析及隨後監控可解決聲譽風險。政策及法律風險可透過定期收集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以及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當地投資法律及法規予以解決。市場風險可透過定期分析我們投資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以得出可接受及適合的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調整的投資組合予以解決。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A. 環境	描述	相關章節
層面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環境 排放物 綠色營運以實現環保目標 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營運以實現環保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	描述	相關章節
層面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有效使用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電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水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設定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營運以實現環保目標 電 電腦設備效率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水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包裝材料
層面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層面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氣候變化風險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已採取管理有關事宜的行動。	氣候變化風險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描述	相關章節
層面 B1： 僱傭	<p>一般披露</p> <p>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普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僱員</p> <p>僱員福利</p> <p>平等機會與反歧視</p> <p>遵守僱傭法律及法規</p> <p>解僱</p>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員概覽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員概覽
層面 B2： 健康與安全	<p>一般披露</p> <p>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健康與安全</p> <p>COVID-19控制程序</p>
關鍵績效指標 B2.1	於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各年度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p>健康與安全</p> <p>COVID-19控制程序</p>
層面 B3： 發展及培訓	<p>一般披露</p> <p>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p>	職業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職業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職業發展及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描述	相關章節
層面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遵守僱傭法律及法規 防止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防止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防止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
層面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 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用於識別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有關慣例的 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用於甄選供應商時推動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有關慣 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描述	相關章節
層面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 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不適用
層面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及反洗錢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及反洗錢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檢舉機制 獨立性及多元化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提供給董事及員工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及反洗錢政策
層面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 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Crowe (HK) CPA Limited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9/F Leighton Centre,
77 Leighton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第60至97頁所載的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公司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公司，並已根據守則履行我們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取的審計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並無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已釐定概無其他關鍵審計事項於報告中披露。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其他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之所有資料，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發表之意見並未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獲悉之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基於我們已執行之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需要報告該事實。我們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報告。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董事在審核委員會協助下履行彼等監管 貴公司財務申報程序之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委聘之經協定條款僅向閣下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我們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風險，因應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報風險比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我們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公司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估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架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平地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所採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於極端罕見之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過產生之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邱學雄

執業證書號碼 P04911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淨投資收益／(虧損)	5	474	(938)
其他收入	6	1,216	381
一般及行政開支		(7,590)	(7,802)
經營虧損		(5,900)	(8,359)
財務成本	7(a)	(135)	(20)
除稅前虧損	7	(6,035)	(8,379)
所得稅	8	—	—
本年度虧損		(6,035)	(8,37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6,035)	(8,379)
以下應佔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6,035)	(8,379)
			(經重列)
每股虧損	21		
— 基本		(0.03 港元)	(0.04 港元)
— 攤薄		(0.03 港元)	(0.04 港元)

第64至97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0	7	18
使用權資產	11	-	83
非流動資產總值		7	101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	-	43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453	4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a)	40,091	1,327
流動資產總值		40,544	2,197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4,113	1,969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	22(b)	4,010	3,500
租賃負債	16	-	52
流動負債總額		8,123	5,521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32,421	(3,324)
資產/(負債)淨值		32,428	(3,223)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23,727	17,280
儲備		8,701	(20,503)
權益總額/(資本虧絀)		32,428	(3,223)
每股資產/(負債)淨值	19	0.14 港元	(0.02 港元)

陳美欣
董事

徐延發
董事

第64至97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17,280	37,786	(49,910)	5,156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權益變動：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8,379)	(8,379)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7,280	37,786	(58,289)	(3,223)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17,280	37,786	(58,289)	(3,223)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權益變動：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6,035)	(6,035)
根據供股發行新股份(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見附註17)	6,447	35,239	-	41,686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23,727	73,025	(64,324)	32,428

附註： 股份溢價指因按超過每股面值之價格發行股份所產生之溢價，該等溢價不予分派，惟本公司可動用該等溢價，以繳足本公司未發行股份並作為繳足紅利股份發行予本公司股東，或作為就購回股份應付溢價之撥備。

第64至97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6,035)	(8,379)
經作出下列調整：			
淨投資(收益)/虧損		(474)	938
折舊		94	576
財務成本		135	20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	3
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虧損		(6,280)	(6,842)
解散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906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5)	1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144	1,135
運營動用之現金及經營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3,245)	(5,68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購廠房及設備的款項		-	(2)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	(2)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14(b)	(52)	(56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14(b)	-	(20)
來自一名股東之新增貸款之所得款項	14(b)	500	3,500
來自其他借貸之所得款項	14(b)	5,000	-
償還其他借貸	14(b)	(5,000)	-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14(b)	(125)	-
發行供股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41,686	-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42,009	2,9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8,764	(2,77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7	4,10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a)	40,091	1,327

第64至97頁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五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5樓503室。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上市及非上市企業投資。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與詮釋)、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本公司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於當前會計期間,由於初始應用該等與本公司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所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資料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附註2(c)內。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乃歷史成本基準,惟下列資產乃按其公平值呈列,如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所述:

-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金融工具(見附註2(d))。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的報告數額。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多個相信在有關係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判斷其他來源並不顯而易見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若修訂僅影響該期間,則修訂會在修訂估計的期間內確認;若修訂影響到當期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管理層所作對財務報表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論述於附註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定本，並於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基準利率改革—第2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該等發展對本公司編製或呈列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並未採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d)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確認與初步計量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以公平值，另加(就並非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工具而言)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其中一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所持金融工具用作收回合約現金流(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投資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2(m)(ii))。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倘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並且金融工具於目的透過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及出售實現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公平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當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時，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之金額由權益轉入損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該金融資產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標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然而，本公司可能於逐一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作出以下不可撤銷選擇／指定：

- 本公司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權投資(並非持作交易目的，亦非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之或然代價)隨後的公平值變動及
- 為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本公司可不可撤銷地指定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稱為公平值選擇權)。

本公司基於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以及本公司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評估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就將予分類為並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而言，因其合約條款而產生的現金流量應為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就將予分類為並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資產而言，金融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金融工具於目的透過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及出售實現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就將予分類為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資產而言，金融工具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計量標準。

就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測試而言，本金為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本金額可能於金融資產的使用年期內變動(例如償還本金的情況)。利息包括金錢的時間價值代價、與特定期間未償還本金額有關的信貸風險代價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以及利潤率有關的代價。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採用金融資產計值貨幣評估。

屬於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合約現金流量與基本借貸安排一致。因引入與基本借貸安排無關的合約現金流量所涉及相關風險或波動性(如所面臨的股價或商品價格波動)的合約條款而產生的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可以是一項基本借貸安排，而不論其就其法律形式而言是否為一項貸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評估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對於金融資產分類而言至關重要。本公司按照可反映金融資產組別是如何共同管理以達致特定業務目標的水平確定業務模式。本公司的業務模式並非取決於管理層對某一特定工具的意向，因此，業務模式評估乃以較高的整體水平為基準而非對各項工具逐一進行。

本公司管理金融工具的業務模式反映本公司是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本公司的業務模式決定了現金流量的產生方式，即收取合約現金流量還是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皆有。

本公司會在進行業務模式評估時考慮可取得的所有相關資料。然而，該評估並非基於本公司合理預期不會發生的情境(例如所謂的「最差情況」或「緊張情況」)而進行。本公司會考慮可獲得的所有相關證據，例如：

- 如何評估業務模式表現及業務模式內所持的金融資產表現及向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匯報；
- 影響有關業務模式(以及在該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表現的風險，尤其是管理該等風險的方式；及
- 如何補償業務管理人員(例如有關賠償是基於所管理資產的公平值或基於所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

於初始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本公司會確定新確認的金融資產是否為現有業務模式的一部分或彼等是否反映一項新業務模式的開始。本公司會於各報告期間重新評估其業務模式，以確定有關業務模式自上個期間以來是否發生變動。

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須予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負債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攤銷成本計量。

倘金融負債被列為持作買賣用途、衍生工具或在初次確認時被指定為衍生工具，則該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以公平值計量，淨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包括任何利息開支)則於損益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採納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後續計量。利息開支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iv) 金融資產減值

本公司就下列各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基金及股本投資)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根據合約應付予本公司的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定息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息金融資產：即期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承擔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公司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及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包括過往事件、目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金融工具(續)

(iv) 金融資產減值(續)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將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因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的項目於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

就所有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公司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該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而於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本公司監督所有遵守減值規定之金融資產以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倘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公司將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而非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本公司將報告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所作評估進行比較。於進行是項重新評估時，倘交易對手方不大可能於本公司並無進行追溯(例如變現抵押(如持有))的情況下向本公司悉數支付其信貸責任，本公司認為即發生違約事件。本公司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尤其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在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測變化對債務人向本公司履行責任的能力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金融工具(續)

(iv) 金融資產減值(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就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所作評估按個別基準或集體基準進行，視乎金融工具的性质而定。當評估以集體基準進行時，金融工具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歸類。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盈虧。本公司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盈虧，並透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其賬面值，惟債務證券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轉撥)計量，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公平值儲備累計(可轉撥)。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的計算基準

根據附註2(m)(ii)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公司評估金融資產有否出現信貸減值。當已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即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借款人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變動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或
- 發行人陷入財困導致證券失去活躍市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金融工具(續)

(iv) 金融資產減值(續)

撇銷政策

若日後回收不可實現時，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將撇銷(部分或全部)。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公司釐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以償還撇銷金額。

過往撇銷資產的後續收回於收回期間在損益確認為減值轉回。

(v) 公平值計量

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且不就將來處置該金融資產或清償金融負債時可能產生的交易費用作出調整。

對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平值。估值技術包括採用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的其他工具的當前公平值；資產淨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當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法時，未來現金流量應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作出估計，所使用的折現率為具有相似條款及條件的工具於報告期末所適用的當前市場利率。當使用其他定價模型時，輸入數據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數據計量。

在估計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時，本公司會考慮所有可能影響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無風險利率、信貸風險、外匯匯率及市場波動。

本公司獲得的市場數據來自產生或購買該金融工具的另一市場。

(vi)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金融資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金融資產(或某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金融資產組別)將被終止確認：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終止；或
- 本公司轉移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倘既沒有保留也沒有轉移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讓渡對該資產的控制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金融工具(續)

(vi)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當本公司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保留控制權，本公司按照繼續涉入金融資產的程度繼續確認金融資產及相關負債。

當合約中規定的相關現時義務全部或部分解除、取消或到期時，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才能終止確認。倘本公司與現有貸款人訂立協議以條款顯著不同的新金融負債取代原有金融負債，或對現有金融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改，則該協議作為終止確認原金融負債並確認一項新金融負債入賬。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vii) 抵銷

如本公司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強制性法定權利，並且本公司計劃以淨額結算交易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中以淨額呈報。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f))。

- 倘本公司並非該物業權益的登記擁有人，則租賃物業的租賃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
- 廠房及設備項目。

因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之損益乃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間之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之日於損益中確認。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並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 | | |
|--------------------|------------------------------|
| — 傢俬及裝置 | 5年 |
| — 電腦 | 3年 |
| — 本公司於位於租賃土地之樓宇之權益 | 未屆滿租期及樓宇之估計可使用年期
(以較短者為準) |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用年期不同，則於各部分間按合理基準分配有關項目之成本，並個別折舊各部分。每年均會對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進行檢討。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來源的資料，以識別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

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如果能夠以合理及一致的基礎進行分配，則公司資產的一部分賬面價值分配給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給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在損益中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作出分配，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該組單位)內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轉回減值虧損

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額出現正面的變化，則轉回減值虧損。

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以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轉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g) 租賃資產

本公司於合約初始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i) 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公司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以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當本公司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公司按每項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而與該等不作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租賃資產 (續)

(i) 作為承租人 (續)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始按於租賃期內應付的租賃付款額使用租賃中的內含利率折現的現值確認，或倘不能較容易地確定該利率，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取決於一項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於其發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中扣除。

於租賃資本化時所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始以成本計量，其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額，以及發生的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將相關資產或相關資產所在地復原的估計成本折現至其現值，並減去任何已收租賃激勵。使用權資產其後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值（見附註2(e)及2(f)）。

可退還租賃按金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該等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呈列，除非貼現的影響可以忽略不計，在此情況下該等款項按交易價呈列。按金的初始公平值與賬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作為已作出的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當未來租賃付款額因指數或比率的變化而發生改變，或本公司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估計發生變化，或當重新評估本公司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經減少至零，則計入損益。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同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改」），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該等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和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例外情況為因COVID-19疫情直接產生且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條件的租金優惠。

於財務狀況表內，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應於報告期結束後十二個月內結算的合同付款的現值。

(h)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動性的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的現金額、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附註2(d)所載政策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最初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貸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值。借貸成本的利息開支根據本公司的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2(o))。

(j)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貨幣福利的成本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如延遲支付或結算會構成重大影響，該等金額按其現值列賬。

(k)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當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均於損益確認；惟倘變動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應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當期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收入，根據已生效或於報告期末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付稅項，並就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產生。暫時差額是指就財務呈報目的而言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稅基之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可以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未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免之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均會確認。

已確認遞延稅項金額是按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根據已生效或於報告期末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公司於各報告期末檢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預期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抵免相關稅項利益時予以削減。若日後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時，則有關扣減將予以撥回。

當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有法定行使權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並且在符合以下附帶條件之情況下，當期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會分別與當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倘為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公司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以履行有關義務，且可作出可靠之估計時，則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履行義務預計所需支出之現值計提撥備。

倘可能毋須作出經濟利益外流，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之估計，則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倘可能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

預期部分或所有清償撥備所需的開支將由另一方償還，而本公司會就基本確定能夠收到的任何預期償還金額單獨確認一項資產。所確認的償還金額不超過撥備的賬面值。

(m) 收益及其他收入

當產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本公司預期將享有之承諾代價金額確認收益，惟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之款項。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倘合約載有向客戶提供超過12個月的重大融資利益之融資組成部分，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反映於與有關客戶的個別融資交易之貼現率貼現，且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法分開應計。倘合約載有向本公司提供重大融資利益之融資組成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合約責任附有的利息開支。本公司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中的實務簡便做法，並無於融資期為12個月或以下時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之任何影響調整代價。

本公司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i) 股息

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乃於確立股東收取股款之權利時確認。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乃於投資項目之股價除息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其累計時確認。就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轉撥)計量且非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賬面總值。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面總值)(見附註2(d)(iv))。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變現/未變現收益或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淨額於互換相關合約票據的交易日期確認，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未變現公平值收益(虧損)於其產生的期間確認。

(iv)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助且本公司將符合其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會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公司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的相同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為收入。補償本公司一項資產成本的補助會於資產的賬面值中扣減，之後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以降低折舊費用的方式於損益內實際確認。

(n) 外幣換算

本年度之外幣交易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照報告期末之外幣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計算歷史成本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交易日為本公司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計量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o)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築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則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和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關聯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近親家庭成員與本公司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公司；
- (ii)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公司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公司或與本公司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有關人士之近親家族成員為預期於與實體交易時將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該等家族成員。

(q)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之各分部項目金額，與就分配資源予本公司各項業務及地區分部以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公司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之財務資料一致。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營運分部不會綜合呈報，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之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倘個別非屬重要之營運分部共同擁有上述大部分特徵，則可綜合呈報。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附註23載有有關金融工具之假設及彼等風險因素之資料。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如下：

確認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的未來稅務處理作出判斷。管理層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作出相應的稅項撥備。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經考慮所有稅務法規變動後定期重新進行考慮。遞延稅項資產乃就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確認。由於僅在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動用的可抵扣性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故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以評估產生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管理層所作的評估會在需要時修訂，倘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令遞延稅項資產被收回，則會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

4. 分部報告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上市及非上市企業投資。

本公司並無呈列有關業務及地區分部之分部資料，乃由於本公司之所有收入、經營業績貢獻、資產及負債均來自於投資活動，有關活動主要於香港進行或主要源自香港。

5. 淨投資收益／(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解散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47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公平值變動淨額	-	(938)
	474	(938)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政府補貼(附註)	-	13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	(3)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	(3)
雜項收入	1,214	251
	1,216	381

附註：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所頒佈之保就業計劃項下之防疫抗疫基金已收／應收補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a)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4(b))	-	20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利息(附註14(b))	10	-
其他借貸利息(附註14(b))	125	-
	135	20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3,257	3,083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見下文附註)	36	36
	3,293	3,119
(c) 其他項目		
折舊費用		
— 所擁有廠房及設備	11	18
— 使用權資產	83	558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00	300
投資經理費用	1,620	1,483
法律及專業費用	1,070	1,362

附註：本公司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僱傭條例下受僱之僱員，經營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信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均須對該計劃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作出供款，惟每月有關收入之上限為30,000港元。計劃供款即時歸屬，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由本公司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所得稅

- (a) 由於本公司的香港業務於本年度並無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二一年：無）。
- (b) 由於本公司並無自海外產生之溢利，故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就海外稅項作出撥備。
- (c)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6,035)	(8,379)
按適用稅率 16.5% (二零二一年：16.5%) 計算之		
除稅前虧損之名義稅項	(996)	(1,382)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79)	(64)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1,273	1,443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項影響	2	3
實際稅項支出	-	-

- (d)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就累計稅項虧損約 52,581,011 港元（二零二一年：約 52,581,011 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於相關稅務司法權區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虧損。稅項虧損根據現行稅法不會到期，惟須由產生稅項虧損的司法管轄區稅務機關作出最終評估。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潛在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人士

(a)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福利資料)規例第2部分所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非執行董事	426	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340	340
其他酬金：		
執行董事		
—薪金及實物福利	180	467
—退休計劃供款	9	8
	955	895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之酬金按記名基準載列如下：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陳美欣 ⁽¹⁾	—	180	9	189
非執行董事				
葉凱琮 ⁽²⁾	359	—	—	359
李鴻淵 ⁽³⁾	47	—	—	47
賀魯玲 ⁽⁴⁾	20	—	—	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燕芬	180	—	—	180
閻岩	80	—	—	80
徐延發	80	—	—	80
	766	180	9	95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人士 (續)

(a) 董事酬金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之酬金按記名基準載列如下：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陳美欣 ⁽¹⁾	–	150	8	158
汪開振 ⁽⁵⁾	–	317	–	317
非執行董事				
賀魯玲 ⁽⁴⁾	80	–	–	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燕芬	180	–	–	180
閻岩	80	–	–	80
徐延發	80	–	–	80
	420	467	8	895

⁽¹⁾ 陳美欣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²⁾ 葉凱琮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

⁽³⁾ 李鴻淵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

⁽⁴⁾ 賀魯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

⁽⁵⁾ 汪開振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董事概無於本年度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二一年：無)。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其加入本公司或作為其加入本公司時之酬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二一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人士 (續)

(b) 最高薪人士

在五名最高薪人士之中，兩名(二零二一年：兩名)為董事，其酬金披露於附註9(a)。其他三名(二零二一年：三名)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2,221	2,196
退休計劃供款	27	29
	2,248	2,225

三名(二零二一年：三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二零二二年 人數	二零二一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3	3

個別人士概無於本年度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二一年：無)。本公司並無向任何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其加入本公司或作為其加入本公司時之酬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二一年：無)。

於本年度，任何本公司董事或以上最高薪人士概無就彼等向本公司提供之服務而獲授予購股權(二零二一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廠房及設備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電腦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34	55	89
添置	2	-	2
出售	-	(8)	(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6	47	8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17	35	52
年內支出	7	11	18
出售撥回	-	(5)	(5)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4	41	65
年內支出	7	4	11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1	45	76
賬面淨額：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	2	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2	6	1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情況如下：

	租賃以作 自用的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673
年內折舊費用	(558)
租賃修改的影響	(3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83
年內折舊費用	(8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本公司已通過租約協議獲得將該物業用作辦公室之使用權。租賃的初始期限通常為10至15個月。

與於損益確認的租賃相關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租賃以作自用的物業	83	558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7(a))	-	20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358	-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及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之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4(c)及23(b)。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基金投資(貿易及投資證券) —按公平值		
非上市合夥公司投資	-	432

非上市基金投資業務資料之簡述如下：

招商和騰科技基金II, L.P. (「招商和騰」)

招商和騰為一家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合夥企業，並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私募基金法註冊。招商和騰之主要業務為風險資本投資，主要投資及持有處於早期階段至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前之私人持有公司之股本及以股本為主之證券，該等公司之主要市場及／或業務(已計劃或現有)為中國大陸之科技化服務及產品工業。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從招商和騰收取任何現金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本公司獲招商和騰的普通合夥人通知，該基金的所有投資已被出售及該基金將被清盤，招商和騰將向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作出最終分配。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自招商和騰收到最終分配約117,000美元(相當於約906,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解散招商和騰已確認已變現投資收益淨額約474,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非上市合夥公司投資的詳情如下：

有限合夥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權益	成本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佔本公司資產	投資應佔 資產淨值 千港元
		百分比 (%)			總值百分比 (%)	
招商和騰科技基金II, L.P. (「招商和騰」)	投資及持有處於早期階段至首次公開發售前之私人持有公司之股本及以股本為主之證券，該等公司之主要市場及／或業務(已計劃或現有)為中國大陸之科技化服務及產品工業	2.8%	11,193	432	19%	72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2	190
預付款項	311	248
	453	438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各自之公平值相若。本公司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並不包含已減值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港元	335	321
美元	118	117
	453	438

預計所有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於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40,091	1,3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港元	38,821	1,105
美元	1,270	222
	40,091	1,32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述本公司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16)	來自一名 股東的 貸款 千港元 (附註22(b))	其他借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52	3,500	-	3,55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52)	-	-	(52)
來自一名股東之新增貸款之所得款項	-	500	-	500
來自其他借貸之所得款項	-	-	5,000	5,000
償還其他借貸	-	-	(5,000)	(5,000)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	-	(125)	(12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52)	500	(125)	323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附註7(a))	-	10	125	135
其他變動總額	-	10	125	135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4,010	-	4,010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651	-	-	65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567)	-	-	(56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0)	-	-	(20)
來自一名股東之新增貸款之所得款項	-	3,500	-	3,50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587)	3,500	-	2,913
其他變動：				
租賃修改的影響(附註11)	(32)	-	-	(32)
利息開支(附註7(a))	20	-	-	20
其他變動總額	(12)	-	-	(1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2	3,500	-	3,55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就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屬於經營現金流量	385	-
屬於融資現金流量	52	587
	437	587

該等金額與以下相關：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付租賃租金	437	587

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113	1,969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各自之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港元	4,074	1,961
美元	8	8
人民幣	31	-
	4,113	1,969

預計所有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結算或按要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償還期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52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72,800,000	17,280
根據供股發行之股份	64,471,250	6,44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37,271,250	23,72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68港元完成64,471,250股供股股份之供股，基準為每兩股本公司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為約41,686,000港元，其中約6,447,000港元計入股本及餘額約35,239,000港元（扣除直接應佔成本約2,154,000港元後）計入股份溢價賬。

18.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確保本公司持續基準經營之能力，以持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人帶來利益，以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本公司按經濟狀況之變動積極審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良好資本狀況。資本總額界定為財務狀況表中之股東資金。

本公司不受內外實施之資本規定限制。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每股資產／(負債)淨值

每股資產／(負債)淨值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約32,42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負債淨值約3,223,000港元)除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約237,271,000股(二零二一年：約172,800,000股普通股)計算。

2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21.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計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6,035	8,379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97,422	194,989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供股之紅利因素。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已相應重述。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所披露之交易事項及結餘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與其關聯人士之重大交易明細如下：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附註9(a)所披露的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及附註9(b)所披露的若干最高薪僱員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146	2,087
退休計劃供款	9	8
	2,155	2,095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載於「員工成本」(見附註7(b))。

(b) 融資安排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關聯人士有以下結餘：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葉凱琮先生之款項	(i)	359	—
應付INV Advisory Limited之投資管理費	(ii)	1,350	540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	(iii)	4,010	3,500

附註：

- (i) 應付本公司董事葉凱琮先生之尚未結算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並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15)。
- (ii) 與INV Advisory Limited訂立之投資管理協議所產生之尚未結算結餘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15)。有關與INV Advisory Limited訂立之投資管理協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附註(c)。
- (iii)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為無抵押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之本金額為2,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零港元)，按12個月利息期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其餘結餘免息。

(c) 與關聯人士之交易

於本年度，本公司訂立之主要關聯人士交易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名股東收取之貸款利息	10	—
INV Advisory Limited收取的投資管理費(見下文附註)	1,620	1,350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INV Advisory Limited訂立投資管理協議，其中陳美欣女士為本公司之董事，亦為INV Advisory Limited之董事。根據投資管理協議，INV Advisory Limited同意向本公司提供非全權投資管理服務，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投資管理年費為1,620,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於本年度之關聯人士交易乃按雙方協定之條款且於本公司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上述有關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及與INV Advisory Limited訂立之投資管理協議的關聯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然而，根據第14A.90條，由於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乃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進行，並且並非由本公司的資產作抵押，故該等交易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就與INV Advisory Limited訂立之投資管理協議披露的資料，於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提供。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金融風險管理

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以下為本公司面臨之風險及本公司為管理該等風險而採用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並導致本公司錄得財務虧損之風險。本公司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源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本公司面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所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為本公司認為信貸風險較低的信用評級良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由於考慮到剩餘租期及租賃按金所涵蓋的期限，本公司認為因可退還租賃按金而面臨的信貸風險較低。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對手方違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工具的賬面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信貸風險乃透過內部程序計量。於投資前調查各被投資公司之信貸質素。本公司定期檢討及監督投資之信貸集中情況。

本公司並無就將面臨之信貸風險提供任何擔保。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當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可維持充裕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滿足短期及較長期流動資金需求。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顯示本公司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之剩餘合約到期日，乃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如屬浮息，則按報告期末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公司須支付有關款項的最早日期：

	二零二二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二零二一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按要求的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五年內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的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五年內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金融負債										
應計費用	4,113	-	-	4,113	4,113	1,963	-	-	1,963	1,963
租賃負債	-	-	-	-	-	52	-	-	52	52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	4,018	-	-	4,018	4,010	3,500	-	-	3,500	3,500
	8,131	-	-	8,131	8,123	5,515	-	-	5,515	5,51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引致波動的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源自銀行存款、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及租賃負債。

由於銀行存款、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及租賃負債利率預計不會存在重大變動，本公司的銀行存款、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及租賃負債預計不會受到重大影響。除以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及以固定利率計息的租賃負債外，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或負債，因此，本公司之利率風險被視為極微。

(d)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指因外幣匯率之變動導致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出現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大部分經營成本以港元列值及結算。本公司之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功能貨幣為港元)列值之投資及銀行結餘。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會持續監察外匯風險。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公司預計美元兌港元之匯率將不會發生任何重大變動。鑑於報告日期美元兌港元之匯率變動並不重大，董事認為毋須呈列有關本公司以美元列值之金融資產之敏感度分析，原因為該等敏感度分析並無提供額外價值。

24.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a)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報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持續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內所界定的公平值層次分為三個層次。公平值計量會參考估值技術所使用的輸入值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劃分為不同層次，詳情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於計量日期的未調整報價)計量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的輸入數據(即未能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而且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的數據計量公平值。不可觀察的數據乃無法取得市場資料之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測量公平值。

本公司委聘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估值師」)就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進行估值，其歸類為公平值級之第三級。估值師直接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估值師於各年度報告日期編製包含公平值計量變動分析之估值報告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及批准。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每年兩次就估值程序及結果進行討論，以與報告日期保持一致。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唯一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為非上市基金投資約432,000港元。該工具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及其公平值計量列為上述公平值層級第三級。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任何轉入或轉出第三級。本公司之政策為於公平值層級間轉撥發生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續)

(a)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非上市基金投資	經調整資產淨值	相關資產價值
非上市基金投資公平值乃使用經調整資產淨值釐定。公平值計量與相關資產價值呈正相關。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估計相關資產價值增加/減少5%可導致本公司虧損減少/增加約零港元。		
本年度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結餘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四月一日	432	1,370
本年度於損益確認之已變現解散收益淨額	474	-
本年度於損益確認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	(938)
金融資產之最終分配	(906)	-
於三月三十一日	-	432
於報告期末持有之資產的計入損益之本年度收益或虧損總額	-	(938)

重新計量本公司持作買賣及短期投資之非上市基金投資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解散非上市基金投資所產生之收益及重新計量非上市基金投資產生之虧損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淨投資收益/(虧損)」呈列。

(b) 並非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之潛在影響

直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未在該等財務報表內採納的若干修訂及一項新訂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該等發展包括以下可能與本公司有關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對概念架構的提述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有關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本，會計政策之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會計估計之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本公司現正評估該等發展預期將於首次應用期間造成的影響。迄今，本公司已得出結論，採納該等準則不大可能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6.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業績					
淨投資收益／(虧損)	474	(938)	(1,104)	(137)	–
除稅前虧損	(6,035)	(8,379)	(10,215)	(9,418)	(10,438)
所得稅	–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年度虧損及 全面開支總額	(6,035)	(8,379)	(10,215)	(9,418)	(10,438)
資產與負債					
資產總值	40,551	2,298	6,641	15,857	27,774
負債總額	(8,123)	(5,521)	(1,485)	(486)	(8,02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資本虧絀)	32,428	(3,223)	5,156	15,371	19,750
每股資產／(負債)淨值	0.14 港元	(0.02 港元)	0.03 港元	0.09 港元	0.11 港元